

证券代码：000595 证券简称：*ST 宝实 公告编号：2017-110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塔石化”）通知，其所持公司被冻结股份已解除冻结。由于合同纠纷，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对宝塔石化所持本公司的 397,953,316 股股份进行了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2.07%；（详见 2015 年 9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5-068 号公告）、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对宝塔石化所持本公司的 30,870,666 股股份进行了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04%；（详见 2016 年 11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6-104 号公告）。目前上述两起纠纷已妥善解决，两家法院对宝塔石化所持有本公司上述股份已全部解除冻结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